东源县国家基本气象站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东源县国家基本气象站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东省东源县气象局 地址：河源市越王大道与新河大道交汇处河源国家基本气象站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8998765886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必须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备案，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 项目名称：东源县国家基本气象站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 项目地址：本项目实施地点为东源县中心区及生活配套区新河大道与丽江大道交汇处的东南角。 3.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3）)428 号)等有关文件要求编制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提供服务的地点：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项目根据《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号文）、《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文）的标准为依据，同时参考上海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规定》和《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标准》的通知（沪发改投〔2012〕130号）进行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服务计费。 4.服务响应：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如接到项目业主关于本项目的服务要求，应在8小时内响应，中选中介服务机构能及时响应并妥善解决。 备注：项目业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报价文件响应情况，综合比较服务响应、价格等因素后，选定中选服务机构。
8	服务时间	服务时限：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无